

证券代码：002310

证券简称：东方园林

公告编号：2017-085

## 北京东方园林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完成股票购买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北京东方园林环境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分别于2017年4月7日、2017年4月24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《北京东方园林环境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（草案）》（以下简称“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”）及摘要。具体详见公司2017年4月8日、2017年4月25日刊登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[www.cninfo.com.cn]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）上的相关公告内容。

根据中国证监会《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》及深圳证券交易所《中小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7号：员工持股计划》的相关要求，现将公司员工持股计划实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：

截至2017年7月10日，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（中海信托-安盈19号东方园林员工持股计划）已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二级市场交易系统累计购买入公司股票92,474,622股，占公司已发行总股本的3.45%，成交金额合计1,476,347,463.33元，成交均价约为15.96元/股。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已全部完成股票的购买，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所购买的股票锁定期为自本公告日起12个月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东方园林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 
二〇一七年七月十日